

证券代码：832219

证券简称：建装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 1 号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管纪忠
设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35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深南路科技园 深南花园 C 座 16F
邮编	518000
所属行业	房地产
主要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02606050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管纪忠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管纪忠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2020年3月12日，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审议通过了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建筑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9,8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的股东决议。

(二) 合伙企业填写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名称	管纪忠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设立日期	2012年12月28日
实缴出资	500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深南路科技园深南花园C座16F
邮编	518000
所属行业	股权投资
主要业务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60271240W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2020年3月12日，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审议通过了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5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的有限合伙变更决议书。

（三）其他主体填写

名称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1号
类型	私募投资基金
实际控制人名称	管纪忠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管纪忠持有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1号100%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其他相关情况	无

（四）自然人填写

姓名	管纪忠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自2010年10月起担任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8年12月起担任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建筑装饰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北侧艺园路佳嘉豪商务大厦 05 层 5A、5C、5D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管纪忠直接持有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0% 股权，通过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88% 股权，通过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8% 股权，通过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 1 号间接持有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8%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姓名	刘小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自 2001 年加入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行政部副总经理。自 2016 年 6 月起担任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建筑装饰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北侧艺园路佳嘉豪商务大厦 05 层 5A、5C、5D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刘小芳直接持有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 股权，通过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1% 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管纪忠持有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持有深圳市中皇汇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的股权，持有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 1 号 100%的股权；刘小芳持有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 10%的股权。管纪忠与刘小芳为夫妻关系。
资产关系	无	
业务关系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有	管纪忠为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管纪忠为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 1 号、管纪忠、刘小芳；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 1 号、管纪忠、刘小芳	
股份名称	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0 年/3 月/13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78828196 股，占比 43.64%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益 78,828,196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 占比 43.64%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55,828,19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728,296 股, 占比 13.6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4,099,900 股, 占比 29.95%
		直接持股 55,828,196 股, 占比 30.9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 占比 30.9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有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28,296 股, 占比 0.9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4,099,900 股, 占比 29.95%
		1、2020 年 3 月 12 日, 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审议通过了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的股东决议;
		2、2020 年 3 月 12 日, 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审议通过了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建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的有限合伙变更决议书。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通过做市转让	☒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赠与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继承
	☐ 其他	

	2020年3月13日,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9,8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5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1号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2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管纪忠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0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刘小芳四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其表决权的委托导致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1号、管纪忠、刘小芳拥有的权益比例由43.6355%变为30.9038%的权益变动行为。
--	---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协议约定进行。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1号、管纪忠、刘小芳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是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9,80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2,50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 1 号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5,20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管纪忠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5,00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刘小芳四自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500,000 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稳弘十五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1、《表决权委托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盛世中皇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皇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鸿新三板优选基金 1 号、管纪忠、刘小芳

2020 年 3 月 17 日